

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

变更事项	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三条	公司于[●]年[●]月[●]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[●]股，并于[●]年[●]月[●]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60 万股，并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[●]万元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240 万元
第十九条	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公司的股份总数为【●】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,其中公司上市前的股东持有股份【●】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【●】，社会公众持有股份【●】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【●】。	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240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,其中公司上市前的股东持有股份 618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5%，社会公众持有股份 206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第二百二十七条	本章程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实施。	本章程自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实施